
技術詞彙

本詞彙表載有本招股章程中與本集團及其業務有關的若干詞彙的涵義。該等詞彙可能與標準行業涵義用法不同。

「平峒」	指	從地表進入礦區的橫杭道或平巷
「9999金、9995金、999金、995金」	指	上海黃金交易所為與國際慣例接軌而採納的黃金成色通用標準，其中9999金及9995金分別標誌含金量為99.99%及99.95%或以上的黃金，而999金及995金則分別標誌含金量為99.9%及99.5%或以上的黃金
「氯化程序」	指	與氯或氯化物結合的程序
「研碎」	指	破碎及磨碎礦石
「精礦」	指	一種粉末產品，含有經過初步選礦並去除了部分廢礦而形成的富礦。精礦是一種中間產品，仍須待進一步加工，例如冶煉，以回收金屬
「銅精礦」	指	以硫化銅礦石生產的精礦，一般含有約30%的銅
「破碎機」	指	將岩石破碎為較細顆粒的機器
「累積回收率」	指	透過堆浸程序累積回收的黃金與裝載於堆浸墊的累積黃金的比率
「分層充填」	指	梯段採礦法，分礦層逐步開採礦石，每進行下一分層採礦前，將之前挖掘的礦層以岩石或其他廢料充填(回填)
「邊界」	指	礦床內的礦化物料合資格為符合進一步營運成本的礦物所達到的最低品位
「礦床」	指	含有一種或多種金屬的礦體，其平均品位足以作為進一步勘探及／或發展支出的依據。礦床未必能寄予實際開採的期望，因此未必列作資源或儲量

技術詞彙

「貧化」	指	由於礦石被混入廢料而令礦石品位降低
「傾角」	指	地質結構與水平面之間的傾度，傾角乃與走向成直角向下量度
「鑽孔」	指	利用鑽孔機在地面鑽成圓洞的技術或過程，一般用於抽出圓柱狀礦物樣本。另外，風口鑽孔的鑽孔技術乃用作製造洞口，以埋藏準備爆開岩石區的炸藥包
「勘探」	指	探明礦體位置、儲量及質量的活動
「鉬鐵合金」	指	在存在鐵的環境下還原工業氧化鉬的產物，一般分解度為60至70%鉬(殘鐵)
「黑色」	指	含鐵
「純度」	指	以千分率表示的黃金純度
「金衡制盎司」	指	金衡盎司
「浮選」	指	一種選礦過程，當中誘導若干礦物粒子使之附於泡沫及飄浮氣泡，其他則會下沉，使貴重礦物可集中及與其餘岩石或礦物分隔
「用過的活性炭」	指	由於反覆使用及再生後出現積垢及其他影響而令碳活性下降至不可接受的水平且無法有效吸附黃金後排出加工系統的碳
「地球化學」	指	測量土壤及岩石中若干金屬的化學含量，以及界定異常現象以作進一步測試的勘探技術
「金錠」	指	經精煉後的條狀黃金
「合質金錠」	指	一般於礦區生產的粗金銀錠，並會運往精煉廠將銀和黃金分開，而黃金則會被精煉為商業級金錠。合質金錠的黃金含量一般界乎50%至90%

技術詞彙

「等價金」	指	等價金盎司數目另加(但不限於)銀、銅等礦產資源貨幣值的非黃金資源，須以等價金盎司數目為單位，以記錄當時通行商品價格的相同貨幣值
「克／噸」	指	每噸所含克數
「A級合同」	指	於倫敦金屬交易所交易的標準銅合同，電解陰極銅的質量為A級，交易單位為25噸
「品位」或「礦石品位」	指	一塊礦石材料中有價值成份或所含礦物的相對含量。就黃金而言，品位普遍以克／噸表示
「角岩型資源」	指	角岩(通常由接近岩漿侵入接觸變質帶熱變質所形成之變質岩)所蘊藏之礦產資源
「濕法冶金程序」	指	以浸出等濕法處理礦石，從而產生金屬溶液及進行其後的回收
「控制礦產資源」或「控制資源」	指	參見「JORC 準則及CIM標準概要」中 JORC 準則及CIM標準下的定義
「推斷礦產資源」或「推斷資源」	指	參見「JORC 準則及CIM標準概要」中 JORC 準則及CIM標準下的定義
「浸出」	指	利用化學物自礦石中溶解出礦物或金屬
「鉛合金」	指	一種鉛產品，一般含有鉛及其他金屬
「鉛精礦」	指	主要礦物成份為鉛及銀的精礦
「探明礦產資源」或「探明資源」	指	參見「JORC 準則及CIM標準概要」中 JORC 準則及CIM標準下的定義

技術詞彙

「選礦」	指	將礦物產品製成為精礦產品
「礦產資源」	指	參見「JORC 準則及CIM標準概要」中 JORC 準則及CIM標準下的定義
「礦化帶」	指	礦床、礦點、蝕變圍岩等礦化現象成找礦點標誌呈帶狀斷續分佈，並受同一地質條件控制的地段，其為預測礦產和部署進一步勘探工作的重點地帶
「鉬精礦」	指	主要礦物成份為鉬的精礦，一般含有45至53%的鉬
「氧化鉬」	指	焙燒鉬精礦，亦稱為工業氧化鉬，一般含有56至58%的鉬及不多於0.5%的銅
「百萬盎司」	指	百萬盎司
「有色金屬」	指	鐵以外的金屬以及不含可估量的鐵的合金
「露天採礦」	指	從地表礦床進行露天開採，通常須預先進行採剝廢礦工序
「營運現金成本」	指	包括採礦成本、選礦成本、一般及行政成本、銷售成本、環境保護成本、生產稅項、資源補償費、貸款利息及其他現金成本項目
「礦石」	指	在現有或實時可預見的經濟條件下，能夠從中開採及有利可圖地處理的帶有礦物的岩石
「選礦」	指	一般指應用物理和化學方法提取礦石中可利用部分的過程

技術詞彙

「礦石儲量」	指	在探明及／或控制礦產資源中從經濟角度上具有開採價值的部分。其包括開採過程中可能出現的貧化和損失撥備。已開展適當評估及研究，包括考慮現實假定條件下開採、冶金、經濟、市場、法律、環境、社會和政府等因素(定義見 JORC 準則)的影響，以及據其作出的調整。此等評估說明在報告的當時開採是合理的。礦石儲量亦會根據可信度遞增的順序細分為概略礦石儲量和證實礦石儲量
「價格參與」	指	當銅價超過某一價值時(一般為一磅90仙)向冶煉廠支付的額外付款。付款相等於購買價及市價的差額的若干百分比(一般為10%)
「礦產金供應」	指	最大黃金來源，包括礦產金產量及淨生產商對沖
「概略礦石儲量」或 「概略儲量」	指	參見「JORC 準則及CIM標準概要」中 JORC 準則及CIM標準下的定義
「證實礦石儲量」或 「證實儲量」	指	參見「JORC 準則及CIM標準概要」中 JORC 準則及CIM標準下的定義
「火法冶金程序」	指	一種礦石精煉程序(如冶煉)，視乎熱力作用而定
「回收率」	指	所生產的金屬與選礦廠製造的添加礦石中金屬含量的百分比，或所生產的金屬與冶煉廠中製造的添加精礦中金屬含量的百分比
「精煉銅」或「陰極銅」	指	產自銅礦石的銅，可用作生產銅產品或銅合金

技術詞彙

「精煉鉛」	指	產自鉛銀精礦的精煉鉛，可用作生產鉛產品或鉛合金
「精煉」	指	將粗金屬產品精煉為純或極純的終端產品的冶金過程的最後階段
「精煉費」	指	採礦公司就將其精礦所含的貴金屬(及銅)精煉製成為可獲利金屬而向冶煉廠支付的款項
「難處理金礦石」或 「難處理精礦」	指	以傳統程序(如未經任何事先處理於鹼性氰化液中浸出)處理時黃金浸出率相對較低的黃金礦石或精礦
「復墾」	指	透過種植適當的樹木、灌木及地被植物組合，恢復受採礦影響範圍內的環境
「ROM」或「原礦」	指	處於天然、未加工狀態的原開採物料
「再生金」	指	產自廢金的黃金
「再生精煉銅」	指	產自廢銅的精煉銅
矽卡岩型資源	指	矽卡岩(通常由伴有碳酸鹽岩的花崗岩侵入接觸變質帶化學交代所形成之變質岩)所載之礦產資源
「冶煉」	指	將礦物中的金屬與經化學作用相結合或純粹混雜的雜質分離的加熱冶煉工藝
「閃鋅礦」	指	由硫化鋅組成的礦物，一般含有鐵及鎳
「標準金」與 「非標準金」	指	標準金是指同時達到上海黃金交易所所訂立的規定含量標準(9999金、9995金、999金、995金)和規定重量標準(50克、100克、1公斤、3公斤、12.5公斤)的金錠，而非標準金則指未符合該等標準的其他金錠

技術詞彙

「回採工作場」	指	採掘礦石的地下坑道
「回採」	指	將礦石移出地下礦山，留下的露天室地稱為回採工作場
「走向」	指	一個傾斜的層的露頭在水平面上的方向
「剝採比率」	指	露天採礦工程中廢礦及可分離廢石與礦石之間的比率
「硫化銅」	指	一種主要的銅資源
「尾礦」	指	選礦廠提取有價值礦物後生產的廢棄物(礦渣)
「尾礦庫」	指	尾礦的儲存設施
「噸」	指	公噸
「噸／年」	指	噸／年
「加工費」	指	採礦公司就冶煉廠將精礦加工成為可出售金屬而支付的費用
「金衡盎司」	指	貴金屬的重量單位；一金衡盎司相等於31.1035克
「地下礦山」	指	由地面進入，以地表下面的豎井或平峒為通道提取礦物
「礦脈」	指	沿着圍岩的裂隙充填或替代而成的脈狀礦體
「鋅精礦」	指	主要礦物成份為鋅的精礦，作為精煉鋅及鋅合金產品被廣泛買賣